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会议审核意见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9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2020年第38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组”）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重组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有条件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根据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审核意见所提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对所涉事项进行了回复。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购重组委会议审核意见的回复》。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正式核准文件，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将另行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

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9月16日